

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开放开发

总体规划（2014—2025年）

目 录

前 言.....	5
第一章 发展背景与总体要求	7
第一节 发展背景	7
第二节 战略定位	9
第三节 总体要求	10
第四节 发展目标	11
第二章 优化空间布局	15
第一节 构建“两线”开发主轴.....	14
第二节 实施“两段”错位发展.....	16
第三章 有效因应水文情势重大改变	18
第一节 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18
第二节 水资源保护与优化配置	21
第三节 完善防洪安全体系	24
第四章 加强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	25
第一节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	25

第二节	实施生态红线管理	26
第三节	加快生态建设与修复	27
第四节	加强环境治理与监管	30
第五章	强化基础设施支撑	33
第一节	健全立体交通网络	33
第二节	强化能源基础支撑	36
第三节	完善信息基础设施	38
第六章	构建生态产业体系	39
第一节	积极发展新型工业	39
第二节	稳步发展高效生态农业	43
第三节	突出发展生态文化旅游业	46
第四节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48
第七章	统筹城乡发展	51
第一节	提高城镇发展质量	51
第二节	深入推进新农村建设	53
第三节	提升城乡公共服务水平	54
第八章	扩大对内对外开放	57
第一节	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	57
第二节	深化国内区域合作	58
第三节	拓展国际合作	60
第九章	创新体制机制	61
第一节	建立生态补偿机制	61
第二节	探索资源市场交易机制	61

第三节	创新投融资机制	62
第四节	创新区域联动机制	62
第十章	强化组织实施	64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64
第二节	加强宣传交流	65
第三节	加强实施考核	65

前 言

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是长江经济带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南水北调中线工程的核心水源区和重要影响区，发挥着承东启西、连南接北的纽带作用，在湖北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规划范围涵盖湖北 10 市（林区）的 39 个县（市、区），具体包括：十堰市茅箭区、张湾区、郧阳区、郧西县、竹山县、竹溪县、房县、丹江口市，神农架林区，襄阳市襄城区、樊城区、襄州区、南漳县、谷城县、保康县、老河口市、枣阳市、宜城市，荆门市东宝区、掇刀区、沙洋县、京山县、钟祥市，随州市曾都区、随县，孝感市孝南区、云梦县、汉川市、安陆市、应城市，天门市，潜江市，仙桃市，武汉市江汉区、硚口区、汉阳区、东西湖区、蔡甸区、汉南区。影响区有 4 个县（市、区）：荆州市荆州区，随州市广水市，孝感市孝昌县、大悟县。

加快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开放开发，是完善“两圈两带”（武汉城市圈、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湖北长江经济带、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总体发展格局的战略举措，对促进中部地区崛起，加快实现“建成支点、走在前列”的宏伟目标，培育湖北新的经济增长极具有重要意义。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十届三次全会精神，依据《国务院关于依托黄金水道推动长

江经济带发展的指导意见》、《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国务院关于大力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的若干意见》和《湖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湖北省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等文件精神，编制本规划。

本规划坚持绿色、市场、民生三维纲要，以生态文明建设为主线，以综合开发为主题，有效因应水文情势重大改变，以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利用为重点，着力优化空间开发格局，着力强化基础设施支撑，着力建立现代产业体系，着力推进城乡统筹发展，着力扩大对内对外开放，促进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可持续发展和人民群众幸福指数稳步提升。

规划期为2014—2025年，远景展望到2035年。

第一章 发展背景与总体要求

第一节 发展背景

一、发展基础

汉江全长 1577 公里，流经湖北 871 公里，占全长的 55.25%。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面积 6.3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33.89%。

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生态条件优越。分布有秦巴山区、大别山区等国家层面重点生态功能区和江汉平原、鄂中丘陵、鄂北岗地等国家农产品主产区。丹江口水库是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在维护我国水生态安全中具有特殊地位。神农架是全球中纬度地区保持最好的亚热带森林生态系统之一，是我国生态保护的一面旗帜。

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综合实力较强，2013 年地区生产总值 10544.9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042.79 亿元，出口贸易总额 59.48 亿美元，分别占全省的 42.7%、48.2%、26%。常住人口 2236.28 万人，占全省的 38.6%，城镇化率达到 54.5%。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是全国重要的粮食生产基地之一，是全省的汽车工业走廊和新兴工业基地。

二、宏观背景

国务院出台《关于依托黄金水道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促进经济增长空间从沿海向沿江内陆拓展，把长江经济带打造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内河经济带、东中西互动合作的协调发展带、沿海沿江沿边全面推进的对内对外开放带、生态文明建设的先行示范带，包括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在内的长江流域正在成为国家开发建设的重点区域。

国家大力推进新型城镇化，强调“城镇化是现代化应有之义和基本之策”、“城镇化蕴含着最大的内需潜力，是现代化建设的载体”，并要求“引导约 1 亿人在中西部地区就近城镇化”。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作为中西部条件较好的区域，将在新型城镇化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省委十届三次全会将湖北区域发展战略由“两圈一带”丰富、发展为“两圈两带”，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开放开发战略得到前所未有的重视和支持。

三、严峻挑战

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作为南水北调中线工程的水源区和影响区，承担着“一库清水北送”和维护生态安全的重任，但鄂西山区和鄂北岗地资源性缺水问题一直未得到根本缓解。随着汉江中下游地区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原已存在的水资源供需矛盾更加突出，将对汉江中下游地区的产业布局和发展、生产生活用水产生重要影响。汉江中下游未来水量

的减少、水环境容量下降及自净能力降低，将对汉江中下游地区水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提出新的严峻挑战。此外，以汉江为主轴的综合交通走廊尚未形成，水运优势未能充分显现；产业层次总体偏低，创新能力不足；外向型经济总体规模仍然偏小；上下游、左右岸尚未完全形成协同发展的格局。

第二节 战略定位

长江经济带绿色增长极。抓住长江经济带建设的重大机遇，探索流域综合开发新模式，推进汉江流域绿色发展、节约集约发展，高起点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和生态城市群，实现经济发展、生态环保、民生改善的有机统一，将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打造成为长江经济带重要的绿色增长极。

全国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带。加快实施主体功能区制度，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全面推进“两型”社会建设，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大自然生态系统和环境保护力度。实施最严格的水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制度，确保“一库清水北送”、“一江清水东流”。加强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建设，健全生态文明建设目标体系、考核办法、奖惩机制，努力建成全国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带。

全国流域水利现代化示范带。坚持科学治水、人水和谐，建立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水利运行机制。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综合管理，增强洪旱灾害综合防御能力、水资源合理配置

与高效利用能力、水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力、科学治水与依法管水能力，建成全国流域水利现代化示范带。

全国生态农业示范带。转变传统农业生产方式，推行“两型”生态种养模式，走产业化之路，为推进农业现代化提供示范。通过开展生态农业示范基地、示范村、示范县创建工作，建设全国生态农业示范带。

世界知名生态文化旅游带。充分发挥生态资源、历史文化资源聚集优势，建设全国一流生态文化旅游综合区，打造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

第三节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要求，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绿色、市场、民生三维纲要，以生态文明建设为主线，以推进生态环保、水资源综合利用、基础设施建设、生态产业发展和新型城镇化为重点任务，以改革创新为动力，转变发展方式，创新发展途径，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努力把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建设成为长江经济带绿色增长极，为“建成支点、走在前列”作出更大贡献。

二、基本原则

生态优先，持续发展。以生态文明建设为统领，突出水

资源保护和有效利用，加快生态环保、生态产业、生态城镇建设，开展流域生态补尝试点，促进可持续发展，努力建设“美丽汉江”。

重点带动，协调发展。既发挥武汉、襄阳中心城市的带动作用，又统筹考虑，推进各区域协调发展；既彰显不同区域的个性特色，又整合汉江流域资源，谋求整体推进、联动发展。

市场主导，政府推动。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着力消除市场壁垒，促进生产要素高效流动和资源优化配置。更好地发挥政府的引导及监管作用，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市场体系。

改革引领，开放合作。主动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体制机制创新，推动重点领域改革先行先试；扩大对内对外开放，深化区域与国际合作，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形成全方位开放新格局。

第四节 发展目标

一、规划目标

到 2025 年，将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建成“绿色汉江”、“富强汉江”、“安澜汉江”、“畅通汉江”、“幸福汉江”。

“绿色汉江”。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取得明显成效，绿色

经济、循环经济、低碳经济有较大发展；工业污染、生活污染和农业面源污染防治达标，“三废”处理率及资源循环利用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丹江口水库和汉江干流水质稳定达到国家地表水Ⅱ类标准，主要支流水功能达标率95%；森林覆盖率达到44.4%。

“富强汉江”。经济发展速度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区域分工合理，优势产业高端化、新兴产业规模化、特色产业集群化的态势凸显；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文化旅游等现代服务业成为支柱产业；粮食等主要农产品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

“安澜汉江”。人水和谐的防洪抗旱减灾体系日趋完善；干流梯级开发工程全部建成，岸线资源得到严格保护及合理利用；水土流失治理率达到60%以上。

“畅通汉江”。建成水运、铁路、公路、航空等四位一体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对接武汉长江中游航运中心，形成现代水利航运带。

“幸福汉江”。社会公共服务基本实现均等化，新型城镇化示范遍布全域，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65%；城乡饮水安全、移民后期扶持、血吸虫病防治等任务全面完成；居民收入与经济发展同步增长，社会风尚良好，更加和谐稳定。

表 1 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主要规划指标

指标名称		2013 年	2020 年	2025 年	
生态经济	单位 GDP 能耗 (吨标准煤/万元)	0.87	≤0.73	≤0.7	
	战略性新兴产业占工业增加值比重 (%)	20.37	30	35	
	主要农产品中有机、绿色和无公害产品种植面积的比重 (%)	—	≥40	≥45	
	节能环保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	≥5	≥8	
资源环境	汉江主要支流水功能达标率 (%)	70	85	95	
	碳排放强度下降率 (%)	—	[15]	[10]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耗比例 (%)	—	≥18	≥20	
	水资源利用效率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53	≥0.55
		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立方米/万元)	198	≤120	≤102
	主要污染物排放强度 (千克/万元 GDP)	化学需氧量	4.29	3.8	3.5
		二氧化硫	2.43	2.2	2.1
		氨氮	0.51	0.45	0.43
		氮氧化物	2.48	2.1	2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 (%)	县城以上	75	≥95	≥97
		建制镇	18	≥55	≥70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	县城以上	85	≥95	≥97
		建制镇	13	≥55	≥70
	森林覆盖率 (%)		41.8	42.3	44.4
水土流失治理率 (%)		—	≥50	≥60	
人民生活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54.5	61	65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64	<4	<3.5	
	城镇常住人口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	—	≥90	99	
	城镇常住人口保障性住房覆盖率 (%)	—	≥23.1	≥45	
	城乡三项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	95	98	99	

注: []为五年累计数。

二、远景展望

到 2035 年, 建成全国生态保护与建设、水利现代化、绿色经济发展、流域协调发展的示范带。

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走在全国前列。生物多样性保持稳

定，森林覆盖率进一步提高，节能减排、环境治理、资源综合利用等主要指标跻身全国一流水平，生态文明县市遍布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有机融合、协调可持续。

建成全国流域水利现代化示范带。防洪抗旱减灾综合体系和水资源利用保障体系更加完善，建成节水型社会，水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人水更加和谐，基本解决水文情势重大改变带来的影响问题。

绿色经济发展水平显著提升。农业集约化程度明显提高，有机农产品生产及加工居于农业主导地位，生态农业走在全国前列，生态工业和现代服务业走在全省前列。现代交通网络和能源保障体系更加健全。绿色经济发展惠及全体人民，社会公共服务体系和城乡基础设施更加完善，人居环境更加优美，有劳动能力者实现充分就业，人民生活比较富裕，居民幸福指数明显提升，基本实现现代化。

全流域开放合作迈上新的台阶。汉江左右岸有序开发、上下游均衡发展，与武汉城市圈、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湖北长江经济带进一步融合发展。与陕西、河南等地的跨区域合作进一步深化，全流域的汉江生态经济带在国家空间开发格局中的战略地位进一步提升。对外开放不断扩大，外向型经济水平大幅度提升，文化交流广泛活跃，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的国际影响力进一步增强。

第二章 优化空间布局

以武西客专和汉江为开发双轴线，加快形成“一条铁线、一条水线”并驾齐驱的空间开发格局；以丹江口水利枢纽为界，明确坝上和坝下发展侧重点，促进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城市、人口、经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

第一节 构建“两线”开发主轴

一、“铁线”开发主轴

以武西客专汉十段和汉丹铁路所形成的“铁线”为依托，以汽车产业走廊为基础，重点推进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优化城镇化布局，重点推进襄十随城市群发展，将其打造成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的重要增长极。

武汉积极推进国家中心城市建设，提升创新引领功能，增强辐射带动能力，推动相关产业转移，带动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快速发展。

襄阳努力打造全国重要乘用车及零部件生产基地、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优质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历史文化旅游名城，做大做强省域副中心城市和

汉江流域中心城市，增强引领带动作用。

十堰加快建设国际商用车之都、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国际旅游休闲目的地，发展生态文化旅游等特色产业，提升和完善“汽车城”、“丹江水”、“武当山”的品牌和功能，实现由传统山城向现代化山水园林城市转变，建设现代化、生态型的区域性中心城市。

孝感积极开展全国新型城镇化试点，推进孝(感)应(城)安(陆)城镇密集区建设。孝感市孝南区与武汉市东西湖区、黄陂区共同建设武汉临空经济区，推进产业一体化布局 and 同城化建设。

随州充分发挥“中国历史文化名城”品牌优势，着力打造世界华人谒祖圣地、国家重要专用汽车产业基地、区域性中心城市、文化旅游业发展高地和特色农产品出口加工基地。

二、“水线”开发主轴

以汉江为纽带，加快发展步伐，形成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水线”开发主轴；发挥水运优势，发展近水产业，促进港城融合发展，完善带状串珠式城镇发展格局。

汉江入鄂第一县郧西，加强与陕西毗邻地区的合作，坚持“旅游立县”，打造文化旅游强县、湖北西北门户。

郧阳区加快生态滨江新区建设，与十堰老城区对接发展，打造现代化山水园林城市。

充分发挥丹江口、老河口、谷城依汉江毗邻而立的地缘

优势，打破行政区域束缚，创新经济协作发展模式，打造丹河谷组群，共建生态经济发展试验区。支持丹江口加快建设“中国水都”。

推进宜城与襄阳中心城区一体化发展，加快建设小河港区，打造襄阳市水运中心；推进宜城水晶产业发展，加强与钟祥市的跨区域合作，共推磷化工产业升级，共建低碳产业园。

支持荆门建成重要的石油化工、农产品加工基地，打造“中国农谷”，推进国家循环经济试点市建设。以荆门城区为中心，联合钟祥、沙洋、京山建设汉江中游城镇密集区。

推进潜江、天门、仙桃合作发展，以各类经济开发区和工业园为载体，吸引人口和产业集聚，打造汉江下游和武汉城市圈西翼城市组群。

发挥汉川毗邻武汉的区位优势 and 特色资源优势，积极承接武汉大都市产业转移，配套服务大武汉，建设武汉城市圈的生态旅游区和休闲度假区。

以江汉运河和兴隆水利枢纽为依托，推动荆州（荆州区）、荆门（沙阳县）、潜江、天门四市 11 个乡镇融合发展，共同建设江汉运河生态文化旅游带。

第二节 实施“两段”错位发展

一、大坝以上地区发展重点

重点推进生态建设和水源区保护，确保库区水质安全。推进国家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和秦巴山生物多样性生态功能区建设。优化发展汽车等支柱产业，巩固发展特色产业，大力发展高效生态农业，建设汉江上游有机农产品示范区，积极发展生态文化旅游业，逐步形成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产业体系。支持神农架林区彰显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价值，建设世界著名的生态旅游目的地。完善城乡基础设施，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及均等化程度，努力建设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生态良好、生活富裕的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全省山区扶贫攻坚的引领区和城乡一体化的试验区。

二、大坝以下地区发展重点

以国家、省级重点开发区域为重点，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发展基础，在优化结构、提高效益、降低消耗、保护环境的基础上，大力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推进新型工业化进程，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促进传统优势产业提质增效升级，增强产业集聚发展能力，构建布局合理的现代产业体系。以汉江中下游平原综合农业发展区、鄂北岗地旱作农业发展区为重点，建设优质水稻、“双低”优质油菜、专用小麦、优质棉花、生猪养殖、水产养殖等六大优势产业带。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区域一体化建设，壮大城市综合实力，改善人居环境，提高集聚人口的能力。

第三章 有效因应水文情势重大改变

有效因应南水北调带来的水文情势重大改变，尽力减轻汉江水源减少、用水量增加、水生态环境压力增大、城镇取水口向汉江干流转移布局等多重影响，加快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加强水资源保护与优化配置，完善防洪安全体系，打造全国流域水利现代化样板，创建水生态文明示范区。

第一节 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一、加强节水管理

严格控制取用水总量，推行水资源所有权制度，建立并完善初始水权分配、取水管理和水权流转等制度。确立水资源开发利用上限，健全以总量控制与定额管理为核心的水资源管理体系。

把严格水资源管理作为转型发展的战略举措，积极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各项引水、调水、取水、公用工程必须首先考虑节水的要求，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水环境承载能力相协调。以价格杠杆促进水资源的节约利用，形成以经济手段为主的节水机制，建立起自律式发展的节水模式。

表 2 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各市（林区）用水总量控制目标

序号	地区	2015 年 (亿立方米)	2020 年 (亿立方米)	2025 年 (亿立方米)
1	十堰市	10.44	12.09	12.35
2	神农架林区	0.37	0.51	0.53
3	襄阳市	34.17	40.05	40.37
4	荆门市	23.05	28.1	28.04
5	随州市	10.62	12.82	12.85
6	孝感市	27.89	33.45	33.54
7	潜江市	6.89	8.22	8.25
8	天门市	10.01	12.03	11.93
9	仙桃市	10.72	12.97	12.74
10	武汉市	41.61	48.75	49.53
合计		175.77	208.99	210.13

二、加快节水型产业发展

把握正确的政策导向，创造有利于节水技术、产品和设施推广应用的制度和环境，学习引进先进的节水技术，充分利用科技手段促进节水产业发展，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加大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投入，对干渠进行疏挖和防渗处理，改造、加固渠系建筑物，完善渠系配套建设。加强农业节水技术与产品推广应用，改进农业粗放用水模式，大力推行田间节水灌溉技术，推广喷灌、滴灌、低压管灌等高效节水灌溉技术的试点，重点推广水稻综合节水灌溉技术，提高水利用系数和灌溉保证率，到 2025 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5 以上。

推进工业生产全过程节水，对传统产业进行节水技术改

造，鼓励循环用水，推广废水处理回用，鼓励园区内企业之间多级串联用水。支持企业采用节水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建设节水型企业。加强企业节水管理，建立健全企业用水定额指标体系，推行企业用水限额和限排相结合的定额管理制度。通过多种节水措施，力争到 2025 年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累计下降 48.5%。

专栏 1 规模化节水灌溉建设重点及目标

加大漳河、引丹、熊河、三道河、大岗坡、石台寺、温峡口、石门、惠亭、高关、天门引汉、兴隆、泽口、环东、黑花飞、随中等大中型灌区的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力度；在襄阳、随州、荆门、孝感等旱地作物区逐步推广管道灌溉、喷灌、微灌等高效节水措施，到 2025 年规模化节水灌溉面积达到 286 万亩，占有效灌溉面积的 20%。

三、推进节水城镇建设

继续抓好武汉、襄阳、荆门、随州、天门等国家和省级节水型社会建设试点工作，扩大示范效应。推进用水方式转变，逐步完善与水资源承载能力相适应的经济结构体系。加快城镇供水管网改造，降低管网漏失率。推动公共建筑、公共服务、生活小区中水回用设施建设，加大节水设备和器具的推广力度。组织开展节水型企业、学校、机关、社区等创建活动。

四、加强节水宣传

全面加强节水宣传教育，通过各种媒体和网络，广泛宣传节水型社会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营造节水型社会建设

的氛围，强化节水意识，完善公众自觉节水的行为规范，让节水理念深入人心，使节水成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高生活质量、改善生态环境的重要内容。

第二节 水资源保护与优化配置

一、加强水资源保护

全面推行水污染防治行政首长负责制，加强江河湖库等水环境治理。丹江口库区水源地重点实施生态保护和水源涵养，加大小流域综合治理力度，加快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确保“一库清水北送”。汉江中下游重点抓好生态修复和污染防治，调整优化产业结构，重点治理各主要支流水质污染，开展跨界水质断面考核。加强工业污染、城乡生活污染、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力度，保证汉江干流达到并稳定在Ⅱ类水质标准，支流及重要湖库达到水功能区划标准。建立汉江水环境保护长效机制，建成水源地保护示范区。

表3 2025年湖北汉江主要支流水质规划类别

水系	水功能区名称	河段	现状水质	水质目标
堵河	堵河竹溪-竹山保留区	竹溪-竹山	Ⅱ	Ⅱ
	黄龙滩水库保护区	黄龙滩水库	Ⅱ	Ⅱ
	堵河十堰-郧阳区保留区	十堰-郧阳	Ⅱ	Ⅱ
小清河	西排子河水库保留区	老河口-襄阳	Ⅱ	Ⅱ
	红水河水库保留区	老河口-襄阳	Ⅱ	Ⅱ
唐河	唐河豫鄂缓冲区	唐河	Ⅳ	Ⅲ
	唐河襄阳保留区	唐河	Ⅳ	Ⅳ
白河	白河豫鄂缓冲区	白河	超Ⅴ	Ⅲ
唐白河	唐白河襄阳保留区	唐白河	Ⅳ	Ⅳ
滚河	滚河保留区	曾都-襄阳	Ⅲ	Ⅲ

	刘桥水库供水水源保护区	枣阳	III	III
	北郊水库供水水源保护区	枣阳	III	III
北河	北河保留区	房县-谷城	II	II
南河	神农架自然保护区	神农架	II	II
	南河谷城保留区	谷城	III	III
蛮河	蛮河保康-南漳保留区	保康-南漳	II	II
	蛮河三道河水库坝下保留区	南漳	III	III
	蛮河南漳-宜城保留区	南漳-宜城	IV	IV
	蛮河孔湾-岛口保留区	宜城	IV	IV
竹皮河	竹皮河荆门保留区	荆门	III	III
大富水	大富水随县-京山-应城保留区	随县-应城	III	III
	高关水库保留区	京山	II	II
	八字门水库保留区	京山	II	II
汉北河	汉北河源头保护区	源头	III	III
	汉北河长滩-黄潭保留区	钟祥-天门	III	III
	汉北河天门-汉川保留区	天门-汉川	III	III
淮河	淮河随县保留区	随县	II	II

二、实施水源工程建设

适应新型城镇化、新型工业化和农业现代化发展需求，加强水资源配置能力建设，提升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水平。建成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荆门汉东引水工程等水源工程。在汉江干流重要城市建设一批重点水源工程，增强城乡供水和应急能力。

专栏 2 水资源配置重点工程

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从丹江口水库清泉沟隧洞引水，途经老河口、襄州、枣阳、随县、曾都、广水、大悟。全长 267 公里，渠首设计流量 38 立方米/秒，年引水量 7.7 亿立方米。

荆门汉东引水工程：从钟祥市汉江建泵站取水，沿途经钟祥（柴湖）、屈家岭、京山（石龙、雁门口），到吴岭水库。全长 56.48 公里，总扬程 39.84 米，年引水量 1.44 亿立方米。

应城城市供水水源工程：在汉江干流汉川崔家湾兴建提水泵站，总扬程 75 米，输水管线全长 46.6 公里，供水工程流量 2.55 立方米/秒。

三、推进江河湖连通

实施河湖连通工程，从提高供水保障率、增加调蓄容积、建设生态廊道、改善河湖水质等角度，完善汉江中下游河湖连通总体布局，提高流域水资源调控水平。

专栏3 河湖连通工程

“一江三河”(汉江—汉北河—天门河—府澧河)连通工程，杜家台分蓄洪区生态水网构建工程，襄阳市九水润城工程，武汉市汉阳六湖连通工程，武汉市金银湖生态水网构建工程，荆门市汉江以西水系连通工程，潜江市河湖水网连通工程，仙桃市河湖水网连通工程。

四、加快汉江梯级水利工程建设

建设完成汉江中下游碾盘山、雅口、新集、孤山、夹河等梯级水利枢纽，保障汉江沿线生态、灌溉、发电、航运以及生产生活用水需求，实现水资源的合理利用和综合效益的充分发挥。

五、开辟引江补汉新通道

有效应对丹江口水库来水量下降以及汉江中下游和京津冀地区水资源需求量增加趋势，积极推进南水北调中线二期工程各项前期工作，争取国家尽早启动引江补汉新通道工程建设，确保南水北调中线工程调水目标的实现，并为汉江中下游提供常态化的生态流量。

第三节 完善防洪安全体系

一、建设高标准防洪工程

到 2025 年，完成汉江干流（含东荆河）及重要支流堤防达标建设，使汉江干流整体防洪能力达到防御 1935 年型洪水目标。分期分批整治河道，控制河势。加大杜家台分蓄洪区和重点分洪民垸续建配套和安全建设力度。完善城市防洪排涝工程体系和农田排涝工程体系，完成主要排涝区的排水设施配套和骨干工程的机电设备更新改造。

专栏 4 重点防洪工程

汉江干流堤防除险加固及河道整治工程，重点推进汉江下游、荆门汉江段、襄阳汉江段堤防除险加固等工程，堵河、丹江、南河、唐白河、蛮河、汉北河和府澧河等 7 条重要支流以及流域面积在 200—3000 平方公里之间的 72 条中小河流的综合整治和防洪治理工程，杜家台分蓄洪区及 12 个分洪民垸续建配套和安全建设工程，汉江干流沿线城市防洪排涝工程。

二、加强防洪风险管理

全面评价城市防洪能力和洪水风险，编制汉江干流、重要支流堤防和大型水库风险图，推进洪水风险区划。建设洪水预警预报系统和防汛抢险应急体系，制定降低风险、回避风险、分担风险的各项制度和应急措施，提高预警预报、应急处理和洪水风险承受能力。建立防洪抗旱减灾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体系，探索洪水保险制度和洪水影响评估制度，建立分担、转移洪水风险的社会化保障机制。

第四章 加强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

加强重要生态区域建设和保护，积极构建生态安全格局。实施生态红线管理，加快生态建设与修复，加强环境治理与监管，构建立体化的生态监控体系。

第一节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

一、沿江绿色保护带

以沿汉江干流堤岸最高洪水水位线为界，向陆地延伸 30 米为河流保护区，禁止布局非水利建设项目；红线向外延伸 300 米（城区 100 米）为岸线保护区，禁止建设水污染排放企业。建设沿干流生态林带，连接陆生生态系统与河流湿地生态系统，构筑具备防洪、血防、水土保持、水源涵养、生态净化等多种功能的沿江综合植被防护体系。实施岸线整治和生态景观恢复工程。

二、秦巴山生物多样性生态功能区

范围包括神农架林区、十堰市及襄阳市南漳、谷城、保康等县市。该区以神农架林区、丹江口库区为重点，坚持封山育林，恢复植被、恢复湿地，确保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在神农架、武当山探索建立国家公园管理体制。

三、大洪山、大别山水土保持生态功能区

加强大洪山和大别山地区的随州市、孝昌县、大悟县重要水土保持生态功能区和全省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示范区建设。全面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实施封山育林和水源涵养，恢复和保护地表植被，加大矿山环境整治修复力度。

第二节 实施生态红线管理

一、划定生态红线

将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的所有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核心区、森林公园、地质遗迹保护区、湿地公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洪水调蓄区、重要水源涵养区、重要渔业水域、重要湿地、清水通道维护区、生态公益林、特殊物种保护区全部列入生态红线区域，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

二、设定水资源管理红线

确定流域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红线、用水效率控制红线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红线的指标体系，并落实到干流、重要支流和行政区划。明确用水总量控制指标，确定用水效率阶段性控制指标。明确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控制目标，从严核定水域纳污能力，严格控制入河排污总量，强化水资源保护的监督管理。

三、严守耕地保护红线

严格落实目标责任管理，确保耕地总量动态平衡，严格基本农田审批制度，稳定基本农田面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积极开展农村土地整治，高标准建设基本农田。严格控制城镇用地规模，实行用地选址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镇建设项目服从城镇总体规划的“双重”管理。提高工矿废弃地开发利用率，加大对低效和闲置土地的处置力度。

第三节 加快生态建设与修复

一、抓好水土流失治理

在人口相对集中、坡耕地较多、植被覆盖率低的区域，采取坡面整治、沟道防护、水土保持林草、疏溪固堤、治塘筑堰等措施，开展综合治理。对 25 度以下的缓坡耕地实施坡改梯，配建坡面水系。对现有荒山荒坡按生态用地标准进行规划，对 25 度以上非基本农田坡耕地、丹江口库区 15-25 度非基本农田坡耕地实施退耕还林还草。

加强小流域内河道和沟道疏浚，加固河堤，提高防洪标准，减轻山洪灾害，保护沟边河滩田地。对淤积严重的塘堰进行清淤，疏通排灌沟渠，改善农业生产条件。

专栏 5 2025 年水土保持工作目标

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4540 平方公里，流域内水土流失治理率达到 60% 以上，其中坡面整治 221 平方公里。退耕还林还草面积 981 平方公里，种草面积 1436 平方公里，修建等高植物篱 29886 公里。营造生态林面积 1811 平方公里，封育管护面积 5366 平方公里。

二、推进森林植被保护与建设

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加强源头区和河流两岸防护林建设，开展重要水源地、南水北调水源区、石漠化区和山洪地质灾害易发区的陡坡耕地退耕还林，加强天然林、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建设。实施岩溶地区、矿区石漠化综合治理工程，大力实施山区绿化、平原绿化、通道绿化、乡村绿化和门户绿化，着力构建绿色生态屏障和城乡绿色生态网络，完善生态安全体系，使森林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明显提高。支持襄阳、随州建设国家森林城市。

专栏6 森林植被保护工程

竹山、竹溪、房县、丹江口、郧西、郧阳、茅箭、张湾、保康、谷城、南漳、神农架的天然林保护工程；大洪山、大别山片区森林系统的保护工程；神农架南坡局部区域的亚热带常绿阔叶林保护工程。

三、加强湖泊湿地保护

强化湖泊保护，依法规范湖泊开发利用行为，完成湖泊勘界定桩、堤防达标和湖岸治理，保持湖泊形态稳定。在易涝易渍地区，实施必要的退田还湖。全面改善湖泊生态环境，维护湖泊健康，拆除大湖内围网、围栏，发展生态渔业，开展常态化的湖泊疏浚，防止湖泊沼泽化，通过综合治理，有效控制湖泊污染及富营养化。以单个或多个湖泊为中心，以河渠为纽带，构建生态水网。实现保面（容）积、保水质、保功能、保生态、保可持续利用的目标。近期重点推进长湖、

汉江、沉湖、后官湖、西湖、野猪湖、龙赛湖、五湖、借粮湖、大九湖等具有综合利用功能湖泊的保护，全面改善湖泊生态环境。

加强湿地生态系统保护与建设，完善以重要湿地、湿地公园和湿地自然保护区为主体的湿地保护体系，实施湿地保护和河湖生态修复工程。通过恢复湿地植被、选择性放养或种植水生动植物等措施，提高水域生物净化功能，促进河湖水质改善。采取退田还湖、退耕还湿等措施，增强流域湿地调节能力。

专栏 7 重要湿地、湿地公园和湿地保护区

十堰：黄龙滩湿地公园、堵河源自然保护区、丹江口水库湿地自然保护区、沧浪洲生态湿地公园

神农架：大九湖生态湿地

襄阳：谷城汉江湿地公园、南河湿地自然保护区、长寿岛湿地公园、宜城万洋洲湿地公园、清凉河湿地公园

荆门：沙洋潘集湖湿地公园、沙洋长湖湿地自然保护区、京山惠亭湖湿地公园

随州：随县封江湿地公园、曾都区白云湖湿地公园

孝感：汉川汉江湿地保护区、孝南朱湖湿地公园

天门：张家湖湿地公园

潜江：返湾湖湿地公园

仙桃：沙湖湿地公园

武汉：沉湖湿地自然保护区、金银湖城市湿地公园、杜公湖湿地公园、后官湖湿地公园、索子长河湿地公园

四、推进汉江中下游滩涂地利用

汉江中下游共有洲滩围垸 204 个（处），土地面积 3009 平方公里，可新增耕地 107 万亩。充分利用汉江中下游区域

丰富的滩涂地资源，开展滩涂地带专项测量评估工作，核定适宜区域，通过高产农田基本建设、土地整理、移土培肥、生态防护林等工程措施，推进滩涂地带分类改造利用工作，增加农用耕地和生态防护林资源。

第四节 加强环境治理与监管

一、加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改造完善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老城区逐步降低雨污合流比例，新建城区严格实行雨污分流。加快推进常住人口 5000 人以上集镇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建立健全城乡垃圾收集处理系统，实施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制度，提高垃圾资源化水平。到 2025 年，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和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均达到 97% 以上；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率和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70% 以上。

二、加强工业污染防治

建立严格的产业准入制度，禁止高耗能、高污染的工业项目落户，依法加快淘汰落后工艺和产能，关闭污染严重、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企业和生产线。加快推进企业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加大废气、废水治理力度，提高废水循环利用效率。对重点排污单位持证排污和在线监控加强监管，督促企业稳定达标排放。对总磷、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等重点污染物，实行总量控制。依法开展对重点区域开发、行业发展规划以及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

三、大力推进节能减排

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提高能源利用效率，调整优化能源结构，降低化石能源消费比重，逐步提高新能源消费比重，减少碳排放。加快建设节能减排工程，全面推进工业、交通运输、建筑、公共机构等重点领域节能。抓好重点耗能行业和企业节能管理，强化节能目标责任考核，严格落实能评制度。加强节能技术创新，加快先进技术和节能产品的推广应用。实行能效标识和节能低碳产品认证制度。深入开展节能减排全民行动，实现社会节能减排常态化。

专栏 8 重点领域节能工程

工业节能降耗工程：实施工业能效提升计划，运用余热余压利用、能源系统优化、电机系统节能等技术改造工程设备；实施节能技术装备产业化示范工程，推广应用低品位余热利用、半导体照明、稀土永磁电机等先进技术装备；推进火电、水泥、平板玻璃行业脱硝、钢铁行业脱硫等工程建设；全面推行重点耗能行业能效对标，推动工业企业能源管控中心建设；开展工业绿色发展专项行动，实施低碳工业园区试点。

交通运输节能减排工程：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试点，深化“车船路港”千家企业低碳交通运输专项行动；实施高速公路不停车自动收费系统联网工程；加大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力度；开展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行动。

建筑节能降碳工程：开展绿色建筑行动，政府投资的公益性建筑、大型公共建筑及部分保障性住房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

公共机构节能降碳工程：完善公共机构能源审计及考核办法，开展节约型公共机构试点示范。

合同能源管理推广工程：加大合同能源管理推广力度，落实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的各项政策，扶持壮大节能服务产业。

节能惠民工程：实施节能家电、办公设备、汽车、电机等节能产品惠民工程。

四、控制农业面源污染

全面推行绿色农产品生产方式，恢复有机沤肥施用传统，鼓励农民使用测土配方施肥、病虫草害综合防治、生物防治和精准施药施肥等技术，减少农药和化肥用量，严控高毒高残留农药的使用，逐步降低化肥农药施用量。全面治理畜禽养殖污染，鼓励发展规模化养殖小区、养殖场，推广生态养殖，以规模化养殖场为单元建设粪污处理设施，鼓励引导养殖污染物集中处置或利用。对已建大中型沼气工程，配套建设沼渣、沼液贮存转运设施设备，实现沼渣沼液的资源化利用。

五、加强环境监管

整合环保、农业、国土、林业、水利等行业的监测网络，建立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环境保护监管系统，实现信息共享，协同联动；建设污染源监管系统，将污水、废气重点源纳入远程连续监控体系。实行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对汉江干支流水质分段监控，建立下游河段监督上游河段和社会第三方监控机制，定期公布监测结果，并作为各地考核目标。实行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

第五章 强化基础设施支撑

以提升交通运输功能为重点，构建高效便捷的流域交通体系，强化清洁稳定的能源供应，提升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和共建共享水平，增强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能力。

第一节 健全立体交通网络

一、提升汉江水运功能

振兴汉江航运，落实《全国内河航道与港口布局规划》，按照“畅通、高效、平安、绿色”的高等级航道要求，以筑坝工程、护岸工程、护滩工程、疏浚工程等形式开展航道整治，把汉江建设成为国家高等级航道，丹江口库区达到四级航道标准，丹江口以下达到三级航道（1000吨级）标准，实现“长江—江汉运河—汉江”810公里千吨级内河航运圈，打造“全国绿色航运示范区”，到2025年，建成干线畅通、干支直达的内河航运体系。

表4 汉江干流航道规划表

河段名称	河段长度 (千米)	航道 等级	通航船舶吨 位(吨)	航道尺度(米)		
				航深	航宽	弯曲半径
安康-丹江口	373	IV	500	1.6	50	330
丹江口-襄阳	117	III	1000	2.4	90	500
襄阳-汉口	532	III	1000	2.4	90	500

提升港口现代化水平，加强汉江沿线港口建设，构建功能完善、布局合理、层次分明、紧密协作的港口群。大力加强港口集疏运大通道建设，全力打造公铁水联运大枢纽，努力实现各种运输方式在港区的无缝衔接。加强港口资源整合，推进码头联合经营。

专栏 9 汉江港口群建设重点

中心港口：襄阳港打造汉江流域航运中心，增强北煤南运、铁水联运、水陆联运的枢纽作用，形成以大宗散货、件杂货、集装箱运输为主，兼顾旅游客运功能的综合型港口。

区域性港口：加快丹江口港、钟祥港、沙洋港、潜江港、天门港、仙桃港、汉川港等重点港口建设，提高港口的装卸、仓储、配送一体化水平，发挥对能源、原材料、石化和外贸物资运输的重要作用。推动丹江口库区太极湖、兴隆水利枢纽沙洋库区旅游港口建设。

二、加快铁路建设

畅通流域内外重要通道联系，发挥铁路对地区经济发展的带动能力。大力推进铁路项目建设，不断完善区域铁路网结构，建成覆盖 50 万人以上城市的快速铁路和 20 万人以上城市客货共线的普通铁路网。完成武汉—西安客专汉十段、郑州—万州客专、蒙西—华中地区煤运铁路、襄阳—宜昌城际铁路等建设。

专栏 10 铁路建设重点项目

外联铁路项目：加快武汉—西安客专、郑州—万州客专、蒙西—华中地区煤运铁路、随州—麻城—安庆铁路、荆门—保康—房县—竹溪—安康铁路建设；实现焦柳线扩能改造；提升随州—信阳联络线的等级与能力。

内通铁路项目：襄阳—宜昌、武汉—仙桃和潜江、武汉—天门—荆门城际铁路建设；推进十（堰）宜（昌）铁路建设，加快推进长荆线天门—仙桃、潜江货运铁路建设，提升铁路运输功能；推动汉丹铁路“老丹段”电气化改造；研究神农架生态观光旅游铁路。

三、完善公路网络

完善高速公路体系，建成十堰—宜昌、枣阳—石首高速公路，尽快完成区域内高速公路“六纵四横”布局，实现高速公路辐射区域内所有县级以上城市。加强现有国省道的改造，推进区域内国省干线公路升级和路网结构优化，实现所有乡镇（含重点开发区、大型工业园区、4A级以上旅游景区等）通二级以上公路目标。加强库区淹没水运设施复建、丹江口库区环库公路建设和公路渡口改造。加快过江通道建设，畅通两岸联系。

专栏 11 “六纵四横”高速公路与过江通道

“六纵”：孝感—武汉—咸宁高速，随州—岳阳高速，二广高速，十堰—宜昌高速，枣阳—石首高速，十堰郧西—巫溪高速。

“四横”：汉十高速，麻竹高速，武荆高速，汉宜高速。

过江通道：郧西兰滩大桥、天河公路大桥、羊尾老官庙大桥，郧阳汉江三桥、四桥、沧浪洲大桥，丹江口三桥、土凉大桥、均武大桥，河谷大桥，庙滩大桥，襄阳庞公大桥，襄阳东西轴线两过汉江桥，宜城汉江公路二桥，钟祥丰乐汉江公路大桥，沙洋汉江二桥，潜杨线汉江大桥，仙桃汉江二桥。

四、强化航空运输功能

建成襄阳机场改扩建工程、武当山机场等项目。支持襄阳机场与大型机场国内外航线的对接和中转，全面提升机场建管运营水平。增加神农架机场航线与航班密度，提升鄂西旅游机场运送能力。加快老河口机场军民结合进程。加快落实低空开放政策，改造和新建荆门、仙桃、随州等通用机场，形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区域民用机场布局体系。推动荆门、襄阳、随州、孝感、武汉市汉南区和东西湖区等地通用航空业的发展。

第二节 强化能源基础支撑

一、提高电力保障能力

建设现代化智能电网，加强输配电能力建设，增强域外电力输入和地方承接能力。支持纳入国家规划的特高压电网项目建设。加快各等级电网升级改造力度，形成不同电压等级协调发展的输配电网。重点加大农网升级改造力度，缓解农村低电压和用电卡口等问题，提高供电可靠性。在大中城市与热负荷集中的工业园区，建设一批热电联产项目。积极推进路口电站建设，提高供电保障能力。

加快推进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加快淘汰能耗高、污染重的落后机组，逐步关停 20 万千瓦及以下低效燃煤小机组，重点对 30 万千瓦、60 万千瓦亚临界、超临界机组实

施综合节能改造，深入推进环保不达标机组的环保设施改造与升级。新建燃煤发电机组供电煤耗应低于每千瓦时 300 克标准煤，污染物排放接近燃气机组排放水平。

二、加强油气供给和能源储备

加快黄梅—荆门原油管道、荆门—襄阳成品油管道、西气东输三线湖北段、新疆煤制气外输管道工程（新粤浙管道）湖北段等油气管道建设。进一步完善城镇油气基础设施，提高油气供给保障能力，支持云应、潜江地下储气库建设。提高天然气管网覆盖范围，2025 年城镇居民气化率达到 80% 以上。依托蒙西至华中地区铁路煤运通道建设，加快襄阳余家湖煤炭储备物流基地建设，增强煤炭保障能力。

三、推进新能源建设

推广太阳能光伏发电和光热开发利用，推进有条件的地方开发建设风电项目，有序推进生物质能、地热能的开发利用，不断提高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比重。加大新能源示范城市和绿色能源示范县建设力度，支持襄阳创建国家新能源示范城市，积极推进房县、谷城县等绿色能源示范县建设。鼓励开展多种形式的分布式光伏发电应用，推动光伏进千家万户，支持在公共机构和居民住宅区等开展光伏和新能源示范项目建设。到 2025 年，可再生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 20% 左右。

第三节 完善信息基础设施

优化信息网络结构，建设以光缆为主，数字微波、卫星通信相协调的干线传输网，加快光纤接入网、新一代无线移动通信网、下一代互联网、地面数字电视网等系统建设。积极推进“三网融合”，提高网络资源综合利用和信息交互能力。推进汉江航运信息综合服务系统、公路运输信息系统、航空货运公共信息系统等综合交通信息系统建设，加快与全国系统的对接联网。建立汉江绿色数字中心，利用传感、射频识别、全球定位系统和云智能等技术实施智能环境监测，对汉江水体、沿江排污企业和大气、土壤等状况实时监控。推进信息化与城市建设管理的深度融合，加快武汉、襄阳等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建设，全面提升城市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

第六章 构建生态产业体系

按照生态与经济协调发展的要求，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积极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效生态农业和生态文化旅游业，努力构建以新型工业、生态农业和现代服务业为支撑的生态产业体系。

第一节 积极发展新型工业

一、促进传统支柱产业转型升级

实施“中国制造 2025”和“互联网+”行动计划，坚持创新驱动、智能转型，加快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充分利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发展壮大新兴业态，提升产业层次和技术水平。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推动产业结构迈向中高端，增强重点地区产业集聚能力，打造新的产业增长点，使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支柱产业、优势产业、特色产业的产业链更加完备，更具规模和市场竞争力。

汽车制造业。以核心技术、关键技术研发为着力点，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积极发展自主品牌的乘用车和专用车，提高汽车零部件配套能力，推进资源整合与结构调整，加快集

聚发展，做大做强核心企业。加快汽车服务业发展步伐，形成汽车服务产业体系。将汉十汽车产业带建设成为中部地区产业链完整、研发能力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汽车产业带。

化工产业。依托大型企业和产业基地，按照炼化一体化、园区化、集约化模式，优化石化产业布局和资源配置，调整产品结构，全面提升石化产业整体竞争力。建设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磷盐化工产业集群，提升产业集中度，提高资源加工利用水平，推进磷盐资源精深加工。

纺织服装产业。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提高衣着、家用、产业用等终端消费产品的生产能力和附加值，形成配套完善、竞争有力的行业结构。引导企业打造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驰（著）名商标。

食品产业。加快建设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结构优化、布局合理的现代食品工业体系。提高绿色食品、有机食品、特色食品、功能食品的比重，不断提升自主品牌效应，增强产业综合竞争力。推进食品安全可追溯体系建设，提升食品质量安全和清洁生产控制能力，将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打造成为绿色食品的供给基地。

专栏 12 传统支柱产业布局重点

汽车制造业：武汉乘用车制造基地，十堰商用车制造基地，襄阳轻型商用车和乘用车制造基地，随州专用汽车产业基地，武汉及周边城市汽车零部件聚集区，“十襄随”汽车零部件产业带。

化工产业：荆门、潜江石化产业基地，襄阳、荆门、孝感等地磷化工产业，潜江、天门、应城、云梦等地盐化工产业。

纺织服装产业：武汉—仙桃—天门—潜江的汉江服装走廊，襄阳、孝感、随州等地纺织业，襄州、汉川等地纺织印染业，仙桃彭场“中国非织造布制品名镇”，汉川马口“中国制线名镇”，襄阳“中国轻纺工业名城”。

食品产业：建设百亿元食品工业强县（区），包括东西湖、襄州、老河口、宜城、丹江口、钟祥、京山、汉川、云梦、曾都、仙桃、潜江、天门。

二、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和生物技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强化企业的技术创新主体地位，加快实施关键技术培育工程、产业化推进工程、产业集群集聚工程、应用示范工程和创业投资引导工程。

新能源汽车：重点支持混合动力汽车、纯电动汽车的生产，以及动力电池、电机、电源管理系统、整车控制系统、芯片等关键零部件的研发和生产。

高端装备制造：重点发展高档数控装备及系统、航空制造、工业机器人、中高端工程机械装备、海工装备等产业。

节能环保：支持企业研发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有行业先进水平的节能环保技术和产品，组织实施一批节能环保产业化示范工程。

新一代信息技术：积极培育壮大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网等新兴产业。

生物医药：培育、引进和扶持一批骨干企业，重点发展生物制药、现代中药、化学合成药和保健食品等产业。

专栏 13 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重点

新能源汽车：建设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襄阳、十堰等新能源汽车整车和关键零部件产业基地。

高端装备制造：重点建设武汉、襄阳、荆门、孝感、潜江等高端装备产业基地。

节能环保：推动武汉、荆门、谷城等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基地建设。

新一代信息技术：重点建设武汉、襄阳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基地。

生物医药：重点推进襄阳生物医药产业园、十堰生物产业园等园区，潜江“甲壳素之都”建设。

三、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选择资源与能源消耗大、废弃物排放较多的电力、钢铁、化工、建材、装备制造等产业，着力构建循环型产业体系。促进园区和区域内产业循环式组合，实现不同企业或产业间副产品、能源和废弃物的循环利用。

加强再生资源回收网络建设，建设一批再生资源集散交易市场 and 综合加工利用中心，构建以城市社区和乡村分类回收站点为基础、集散市场为枢纽、分类加工利用为目的的再生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形成分拣、拆解、加工、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的完整产业链。

专栏 14 循环经济重点工程

“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建设工程：依托谷城再生资源园区、荆门格林美城市矿产资源循环产业园建设国家“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实现废旧金属、废弃电器电子、废弃电池、废纸、废塑料等资源再生利用、规模利用和高值利用。

再制造产业化工程：以重点企业为载体，全面开展再制造试点，建设若干个再制造产业基地，实现规模化发展。

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程：推进武汉、襄阳等国家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建设，建立完善的餐厨废弃物回收、利用体系。

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工程：发挥荆门、武汉东西湖国家循环经济试点的示范效应，加快潜江经济开发区循环化改造试点，推动十堰张湾和茅箭循环经济产业园、中关村海淀园丹江口分园、老河口循环经济产业园、武安国家级磷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南漳、保康联合建设）及沿江工业园区和产业聚集区实施循环化改造工程。

第二节 稳步发展高效生态农业

一、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加强粮食生产重大工程和稳定高产农田建设，切实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形成区域化、规模化、集中连片的国家级优质粮食生产基地，力争到 2025 年使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粮食产量达到全省粮食总产量的 55% 左右。发挥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农业资源优势，加快油菜、畜禽、水产、蔬菜、林果等优势特色农产品板块基地建设，打造全国重要的高效生态农业示范区。

专栏 15 农产品板块基地布局引导

粮油产业：京山、沙洋等鄂中丘陵优质稻区和江汉平原优质稻区，襄州、枣阳、曾都、宜城、老河口、谷城、南漳、丹江口、钟祥、安陆等优质中弱筋专用小麦基地，潜江、天门、沙洋、钟祥、宜城、谷城、南漳等“双低”杂交油菜制种基地。

畜禽产业：以江汉平原为中心的三元猪产业带，汉十公路沿线家禽产区，江汉平原腹地水禽产区。

水产业：仙桃、潜江、汉川、天门、京山、丹江口水库等优质水产品基地。

蔬菜产业：武汉市周边精细菜、加工菜和反季节蔬菜种植区，鄂北特色菜种植区和云梦无公害蔬菜生产基地，大洪山香菇种植区、平原双孢菇和白灵菇种植区、房县小花菇和木耳种植区，沿江地区水生蔬菜种植区。

林果产业：丹江口库区优质宽皮柑桔产业带和郧西山野葡萄产业带，枣阳、随县、钟祥、京山等优质核桃基地，京山、屈家岭优质黄桃生产基地，沿汉江自老河口、宜城至仙桃等地的优质梨基地，秦巴山中药材种植区、名优绿茶产业区。

二、提升农业产业化经营水平

扶持壮大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以龙头企业带动生态农业发展，加速推进农业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经营。大力发展粮油、畜禽产品、水产品、果蔬及特色农产品深加工，完善农产品加工的产业链条，提高农产品附加值，打响湖北汉江生态农产品品牌。

引导龙头企业与农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大力推广“公司+基地+农户”等经营模式，提高农业经营的组织化程度，加快培育一批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健全农产品物流配送体系，以襄阳竹叶山农产品交易中

心等为依托，建设区域性农产品物流配送中心。以荆门粮油、天门棉花、仙桃潜江水产、随州房县食用菌等交易市场为重点，加快农副产品专业配送中心和交易市场建设，拓展汉江特色农副产品的市场范围。

三、创新农业生产方式

推行种养结合、立体养殖、种养加一体化的生态农业模式，实施农业清洁生产，推广节地、节水、节肥、节能等农业清洁生产技术，推广使用有机肥、可降解农膜、生物农药、低毒低残留农药等清洁生产资料，加大对保护性耕作、节水灌溉、深松整地、秸秆还田、高效植保等生产方式的扶持力度。

大力发展农业科技服务实体，启动一批农业科技项目，支持发展智能农业，鼓励创建各类生态农业技术模式示范园，推进农业科技进村入户，提高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到位率，扩大主导品种、主推技术的应用范围。

支持“三谷”试点示范建设。发挥荆门“中国农谷”、襄阳“中国有机谷”和十堰“中国养生谷”的示范作用，创新生态农业生产和发展新模式，为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探索新路径。

专栏 16 “三谷”建设重点

荆门“中国农谷”：建设农产品加工集聚区、农业生态旅游区、农业科技示范区和农耕文化展示区，重点发展有机农业、生态农业、无公害农业、旅游休闲农业，推进农业转型升级，打造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

襄阳“中国有机谷”：建设以南漳为核心的“南（漳）保（康）谷（城）老（河口）”绿色无公害安全食品示范区，推进高端粮油产业、有机蔬菜、精品果业、有机茶园、有机特色养殖、有机农产品加工园区工程建设，加快鄂北岗地国家现代农业、樊城都市农业示范区建设。

十堰“中国养生谷”：加快建设郧阳古镇、樱桃沟绿色幸福村、柳陂创意农业（花卉）博览园、茶溪谷、生态茶果园、养老养生基地、月亮湖生态园、安阳绿谷等重点项目，大力发展以生态养生为核心的生态文化旅游产业。

四、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体系

扩大农业生态环境质量监控点的覆盖范围，建成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建立覆盖全过程的食品安全监管制度，严格执行投入品登记制度、生产许可和经营许可制度，加大农药、化肥、兽(渔)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农业投入品的监管。建立耕地分类分级管理制度，划分安全种植区、轻度污染区和结构调整区，布设农产品产地环境长期质量监控点，建立农产品产地环境安全监控体系。

第三节 突出发展生态文化旅游业

一、建设国际知名旅游目的地

以生态文明为指导，以文化底蕴为灵魂，开拓大市场、发展大旅游、建设大产业。发挥十堰武当山、神农架、襄阳古隆中、随州炎帝神农故里、钟祥明显陵等国内外知名旅游

目的地的品牌效应，强化资源整合和区域协同开发，把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建设成为旅游功能多样、文化特色鲜明、生态环境优越、基础设施完善、旅游产品优化的国际知名的生态文化旅游目的地。

二、构建旅游四区开发格局

充分挖掘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名山、秀水、人文、历史、都市的优势资源，着力打造四大片区：世界知名生态文化旅游区、历史文化休闲度假区、生态农业风情体验区和汉孝都市文化旅游区。串联四大片区旅游资源，形成联动发展格局，加快推出集休闲度假、观光旅游、文化旅游等为一体的丰富多彩的旅游精品线路。

专栏 17 “四区”旅游开发

世界知名生态文化旅游区：包括神农架、十堰以及保康、谷城、老河口等地区。以神农架和武当山为核心，结合水文化、远古文化，武当山宗教文化、武术文化和独特的自然风光，打造世界知名文化旅游品牌。

历史文化休闲度假区：包括襄城、樊城、襄州、宜城、南漳、枣阳和随州。依托襄阳古隆中、襄阳古城、宜城楚皇城、随州炎帝故里、擂鼓墩景区等历史文化旅游资源，以三国文化、楚文化和炎帝文化为主轴线，打造汉江历史文化休闲度假长廊。

生态农业风情体验区：包括荆门、随州、天门、潜江、仙桃，辐射江汉运河连接的荆州古城。依托丰富农业资源、现代水利工程旅游资源，以三国、乡村休闲、民俗等文化为基础，发展生态农业风情体验区。

汉孝都市文化旅游区：包括武汉及孝感，以武汉城区为重要轴心，依托江岸、江汉、硚口、汉阳的都市旅游资源，蔡甸和东西湖的湿地资源、水体资源以及孝感的文化资源、温泉资源，发展现代都市文化旅游。

三、提升旅游业管理水平

积极引进培育市场主体，实施旅游产业龙头培育工程，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以不同形式投资文化旅游产业，积极引进一批在国内外有较强竞争力的旅游龙头企业参与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旅游业开发。建立大营销宣传机制，支持共同编制旅游项目招商指南，开展联合宣传和项目推介，不断拓展国内外旅游市场。加强旅游业统一管理，大力推行统一的旅游标准体系，加快旅游产业的提档升级和一体化发展。加强旅游人才队伍建设，增强旅游业整体竞争能力。

第四节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一、加快发展面向生产的服务业

提升发展现代物流业，建立以武汉（东西湖、硚口、汉阳）、襄阳为枢纽，以十堰、荆门、随州、孝感、潜江、天门、仙桃为节点，重点物流园区为载体，以第三方物流企业为支撑的现代物流体系。大力培育具有地方特色的大型物流龙头企业，运用现代经营方式和信息技术改造提升物流业，推进物流配送、代理制、多式联运等组织形式和服务方式的发展。

发挥武汉、襄阳等国家级电子商务示范城市的带动作用，建立适应电子商务发展的新机制，积极拓展电子商务运营新模式。结合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优势产业和优势资源，发展壮大一批专业性电子商务平台，促进有形市场与无形市

场的有机结合，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引导中小企业依托专业化的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开展商务活动，积极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推进电子商务示范市县、示范园区、示范企业建设。

围绕服务实体经济，加快发展软件信息、金融保险、研发设计、管理咨询、法律服务、科技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加快传媒创意、艺术创作、广告设计等创意产业发展。不断拓展服务领域，创新发展节能环保、绿色金融等服务生态建设的特色服务业。

二、大力发展面向民生的服务业

推进服务业发展与改善民生相结合。充分发挥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生态环境优势，积极发展健康养老服务产业，鼓励创建国家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打造全国知名健康养老服务基地。围绕建设幸福汉江的目标，促进商贸、文化体育、休闲娱乐、社区服务、家政服务 etc 生活性服务业的繁荣发展，积极培育新型服务业业态。

三、推进服务业改革试点示范

支持武汉市江汉区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和十堰市茅箭区、襄阳市樊城区、荆门市东宝区、随州市曾都区、孝感市孝南区等省级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建设，鼓励在服务业体制机制、制度环境、政策体系等领域先行先试。积极推动

武汉市逐步形成以服务业为主的产业结构，着力构筑高端服务业体系，创新服务业业态，突出发展竞争力强的大型服务企业集团，提升服务业的标准化、品牌化和国际化水平。

第七章 统筹城乡发展

全面提高城镇发展质量，统筹城乡发展，建设富有活力、彰显汉水文化的特色城镇带。坚持以人为本，加快推进扶贫开发，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建设幸福汉江。

第一节 提高城镇发展质量

一、构建现代城镇体系

积极构建现代城镇体系，加快武汉、襄阳中心城市建设；积极推进襄（阳）十（堰）随（州）城市群和襄（阳）宜（城）南（漳）、丹（江口）河（老河口）谷（城）、鄂中（荆门、钟祥、京山、沙洋）、仙（桃）潜（江）天（门）、孝（感）应（城）安（陆）等城市组群发展；促进中等城市发展，支持50万人口以下的小城市发展成为中等城市；加快发展县级城市，发展壮大一批中心镇。根据城市资源状况和环境承载能力，科学确定城市人口规模和密度，促进城市与生态的和谐发展。

表 5 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 2020 年城镇规模等级

城市规模	城区常住人口	城市数量	城市名称
超大城市	1000 万以上	1	武汉市
特大城市	500-1000 万	0	*
大城市(Ⅱ型)	100-300 万	2	襄阳市、十堰市
中等城市	50-100 万	6	荆门市、孝感市、随州市、仙桃市、天门市、潜江市
小城市(Ⅰ型)	20-50 万	11	汉川市、老河口市、枣阳市、宜城市、广水市、应城市、钟祥市、沙阳县、京山县、丹江口市、安陆市
小城市(Ⅱ型)	20 万以下	12	南漳县、谷城县、房县、竹山县、大悟县、云梦县、孝昌县、随县、郧西县、竹溪县、保康县、神农架林区
*注：远期，襄阳市向特大城市迈进。			

二、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

明确大中小城市功能定位、发展重点和发展方向，增强中心城市辐射带动功能，提高中小城市聚集产业和人口的能力，有重点地发展小城镇，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

支持武汉市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和国际化大都市，推进实施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增强对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的辐射能力，带动整体实力的提升。支持襄阳市重点培育区域性先进制造业中心、商贸物流中心、金融服务中心、科技创新中心等功能，提升省域副中心城市和汉江流域中心城市的地位。增强十堰、孝感、荆门、随州、仙桃、天门和潜江等区域性中心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完善城市功能，壮大经济实力，加快推进产城融合，加强公共服务资源布局引导，增强

城市要素集聚能力和综合服务功能。

充分发挥县级市和县城连接城乡的桥梁和纽带作用，按照主体功能区的发展要求，加快产业发展，提升吸纳就业能力，使之成为农业转移人口“就近城镇化”的主要载体。

积极引导小城镇结合本地资源条件，发展特色产业，打造特色小城镇。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优化镇区人居环境，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和质量，促进农业人口就地转移。

第二节 深入推进新农村建设

一、积极发展绿色幸福村

注重保护农村传统文化特色，保持农村自然生态风貌，体现绿色美、风情美、特色美、自然美。继续实施农村安全饮水工程，提高农村饮用水质量，积极扶持有条件的地区实行城乡供水一体化，进一步提高自来水普及率。加快实施农村公路改造工程，提高农村交通网络的覆盖水平和通畅程度。加强农村能源建设，重点实施农村电网薄弱地区改造升级；结合畜牧业发展和农村改厨、改厕、改圈，发展农村沼气，建设规模化养殖场大中型沼气工程，推动沼气发电和集中供气，完善沼气工程技术支撑及服务体系。加强村庄规划，在尊重农民意愿的基础上，科学引导农村住宅和居民点建设，推进村庄环境综合治理，改善农村环境卫生状况和村容村貌，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在乡村合理配置，推进美丽幸福村

庄建设。

二、强化扶贫开发

加快秦巴山区扶贫开发，发挥保康、丹江口、大悟脱贫奔小康试点县市的示范效应，探索城乡一体化建设和区域贫困综合治理的新途径。按照美丽乡村标准实施新一轮整村推进，集中力量实施连片开发，把秦巴山片区和脱贫致富奔小康试点县市建设成为国家新农村建设的示范。发挥农业产业化扶贫的基础作用，依托特色资源，大力发展秦巴山片区有机农业和特色农产品加工、生态旅游、商贸流通等产业。深入推进库区移民和生态移民后期扶持工作，推动大柴湖振兴发展，加快完成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异地移民、湿地移民、退耕还林区移民等一批生态移民工作。加大科技扶贫力度，不断提高经济发展与扶贫开发的科技含量，推动贫困地区人口脱贫致富。

第三节 提升城乡公共服务水平

一、提升教育发展水平

促进教育协调发展。全面规划学前教育布局，促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有序发展；实施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计划，重点推进标准化学校建设，促进学校办学条件提档升级；加大农村寄宿制学校新建和改扩建力度，实行城乡学校结对帮扶；建立健全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和农村留守儿童教育保障

制度；整合职业教育资源，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农村和贫困地区劳动力转移为重点，积极办好职业教育。

二、加快文化事业发展

充分挖掘和整合文化资源，加快文化产业发展，推动文化与旅游业的融合发展。增强文化创新能力和发展活力，充分发掘汉江流域的特色文化、历史文化，推进文化底蕴深厚的地方建设特色文化街区、博物馆和文化旅游景点。加强县（市、区）公益性文化设施建设，建设一批满足群众文化需要的文化馆、图书馆、档案馆、影剧院；加大乡村文化设施建设的投入，推进乡镇（街道）文化站、村（社区）文化活动室标准化建设。

三、加强医疗卫生服务

优化医疗资源布局。大力发展县级医院，使绝大多数的常见病、多发病、危急重症和部分疑难复杂疾病的诊治、康复能够在县域内基本解决；继续加强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建设，提高乡镇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建立医疗卫生资源共享机制，搭建互联互通的卫生信息平台，开展远程医疗合作，加快构建双向转诊机制。强化医疗服务质量管理，推进医疗服务质量保证体系建设，让人民群众得到高质量的医疗服务。

四、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以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和基本医疗需求为目的，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障制度；完善失业保险制度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联动机制，适时提高城乡居民的最低生活保障水平；妥善解决失地农民和进城农民工的社会保障问题。加强农村福利院建设，提升“五保”供养对象的集中供养能力。建立涵盖医疗救助、应急救助、法律援助、社会互助的社会救助体系。将符合住房保障条件的家庭纳入城乡住房保障体系，解决城乡居民的住房困难。

第八章 扩大对内对外开放

适应经济全球化新形势，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深化国内区域合作，积极拓展国际合作，扩大对内对外开放，全面构建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开放型经济体系。

第一节 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

一、完善对外开放平台

充分发挥国家级、省级开发区的引领作用，构建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形成与国际投资、贸易通行规则相衔接的制度体系，全面提升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开放型经济水平。以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东西湖保税物流中心、襄阳铁路口岸为龙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支持有条件的城市创建各类海关特殊监管区，扩大自主品牌产品和服务贸易出口，促进外贸结构升级。积极开展境外自主贸易展会和“湖北周”等各类商务活动，打造对外交流合作平台。加快境外投资平台建设，积极创建境外经济贸易合作区。

二、优化开放服务环境

创新开放模式，进一步开放市场投资领域，降低行业准入门槛，积极推进襄阳高新区等地“负面清单”管理试点，实

行“法无禁止即可为”，推动贸易便利化、投资自由化，开辟重大招商项目绿色通道。构建大通关体制，加强与沿海沿边口岸海关、检验检疫机构的合作，全面推进“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次放行”的大通关模式，实现通关一体化和检验检疫一体化。推动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减少审批事项，下放审批权限，改善投资服务环境，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建立科学的外商投资环境考核和监督管理体系，形成对外开放的新格局。

三、提高利用外资质量和水平

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创新招商引资方式，积极引进国内外行业龙头企业，设立区域性总部、研发中心和生产基地。优化利用外资产业结构，实施引资、引技、引智的有机结合，鼓励外资投向生态产业、节能环保、新能源、现代服务业等领域，提高资源要素的聚集层次，助推产业转型升级。

第二节 深化国内区域合作

一、加强与长江经济带的融合发展

依托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水路、铁路、公路复合交通网络的建设，实现水陆联运、江海联运，把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建设成为连接长江经济带的开放合作新走廊。开展与长江经济带范围内的鄱阳湖生态经济区、洞庭湖生态经济区、成

渝经济区等区域的深度合作，共同探索生态与经济协调发展新模式。

二、加强与毗邻地区合作

促进与陕西毗邻地区合作。推动与陕西汉中、安康、商洛等汉江上游地区开展全面合作，共同保护南水北调水源区和汉江水资源环境，推进秦巴山片区扶贫攻坚工程，开发汉水文化，加快武西客专建设，将汉江生态经济带推向国家发展战略。通过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建设，对接关中-天水经济区，融入丝绸之路经济带。

加强与河南毗邻地区合作。重点加强与南阳、信阳合作，在接壤地区共建“鄂豫城市群”。加强快速交通通道建设；提升产业间的协调与合作，鼓励发展与汽车产业基地配套的汽车配件业；以三国文化为纽带，积极发展休闲旅游等产业；加强生态环保合作，联手加强唐河、白河治理，保护汉江中下游水资源环境。支持随州广水武胜关、随县桐柏山与河南信阳、南阳实施“一关一山”建设。

三、推动与其他区域合作

加强与北京、天津等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受水区的对口协作，充分运用对口协作平台，建立产业发展、人才援助、智力支持、资金扶持等方面的合作机制，促进生态建设与保护、生态产业以及教育、文化、卫生等社会事业实现突破性发展。

加强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与武汉城市圈、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湖北长江经济带的合作与交流，形成协调有序、共同发展的格局。

第三节 拓展国际合作

一、建立与国外流域之间的对话合作

推动与西欧莱茵河、俄罗斯伏尔加河、美国田纳西河、韩国汉江等流域建立对话合作机制，与外国学界、政府、国际知名环保企业以及世界银行等国际组织在污染防治体系建设、节能环保、循环型城市建设等方面加强合作。

二、加强对外项目合作与交流

以对外项目合作为契机，努力拓展国际合作与交流。推进蔡甸中法生态城、东西湖韩国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加强荆门“中国农谷”与美国纳帕谷的合作，办好十堰中英生态城建设试点。利用中韩两国均有“汉江”、“襄阳”的文化渊源，深化与韩国经贸文化合作。利用“中俄万里茶道”申请世界文化遗产的有利契机，进一步挖掘茶历史文化资源，加强与俄罗斯、蒙古的经贸联系和友好往来。

第九章 创新体制机制

全面深化改革，创新体制机制，进一步提升开放合作水平，为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开放开发提供强大动力和制度保障。

第一节 建立生态补偿机制

按照“谁开发谁保护、谁破坏谁恢复、谁受益谁补偿”的原则，逐步探索建立科学合理的生态补偿机制，促进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成为国家生态补偿的试点区域。探索跨流域生态补偿机制，建立受水区补偿核心水源区和影响区的机制。健全排污收费制度；建立生态补偿额度与水环境保护效果挂钩机制；健全对限制开发、禁止开发区域的生态保护财政转移支付机制；建立农业生态补偿机制；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评估和赔偿机制。

第二节 探索资源市场交易机制

建立统一的资源交易市场，完善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推进水权、碳排放权、排污权交易，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充分利用武汉市已有的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加强与金融机构

合作开展多元化碳金融服务业务，推进碳减排项目实施。支持以荆门、谷城国家城市矿产基地为依托，建立区域性再生资源交易中心，开展再生资源交易。

第三节 创新投融资机制

全面落实投资便利化改革的各项措施，在基础设施、生态环保及民生建设等领域，定期公布重大项目清单，鼓励和吸引社会资本以合资、独资和特许经营等方式参与建设营运，激发社会投资活力。支持社会资本发起设立汉江银行，研究发起汉江产业发展基金。发挥省级现有投融资平台力量，推进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重大项目建设。开展新型农民专业合作社联社试点，推进金融与农民专业合作社深度融合。加快推进农村产权确权颁证和交易体系建设，促进农村土地、资产、金融等资源要素流动。

第四节 创新区域联动机制

建立健全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各市（林区）之间的协商合作机制，分阶段确定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生态环保、社会管理等领域的重点任务和重大项目，探索建立流域综合决策、市场联合监管、生态协同治理、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区域互助扶持、利益纠纷仲裁等多层次的协调机制，形成横向联合、上下联动的发展格局。支持组建区域性行业协会、

商会等社会团体，引导社会组织在区域合作中发挥积极作用。

第十章 强化组织实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开放开发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开放开发的组织领导工作。省政府分管领导担任组长，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各市（林区）政府、省有关部门负责人为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省发展改革委（省发展战略规划办）承担日常工作。

省政府有关部门结合各自职能，加强对规划实施的指导。依据本规划的要求，制定具体支持政策措施，在有关规划编制、政策实施、项目安排、试点示范等方面给予积极支持。

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各市（林区）政府作为规划实施的责任主体，负责本区域内汉江生态经济带开放开发工作。逐级落实规划目标和任务，结合本辖区的实际，制定实施方案，纳入地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第二节 加强宣传交流

创新宣传机制，拓宽宣传渠道，积极搭建对外宣传与交流的平台，大力宣传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开放开发进展和成效，提高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在国内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依托汉江发展研究中心、汉江生态经济带发展研究中心等专业机构，发挥有关高校、科研院所和社会各界的积极性，加强对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开放开发的理论研究和学术交流。举办汉江论坛，交流经验，探讨问题，提出对策，完善机制，为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开放开发提供智力支撑。

第三节 加强实施考核

省发展改革委（省发展战略规划办）会同有关部门根据本规划制定五年行动计划，实行滚动管理。加强对本规划和五年行动计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强化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会同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各市（林区）政府定期组织开展规划实施情况的评估，并将实施情况报告省政府。完善社会参与和监督机制，拓宽公众参与渠道，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规划实施和监督。

图1 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在长江经济带中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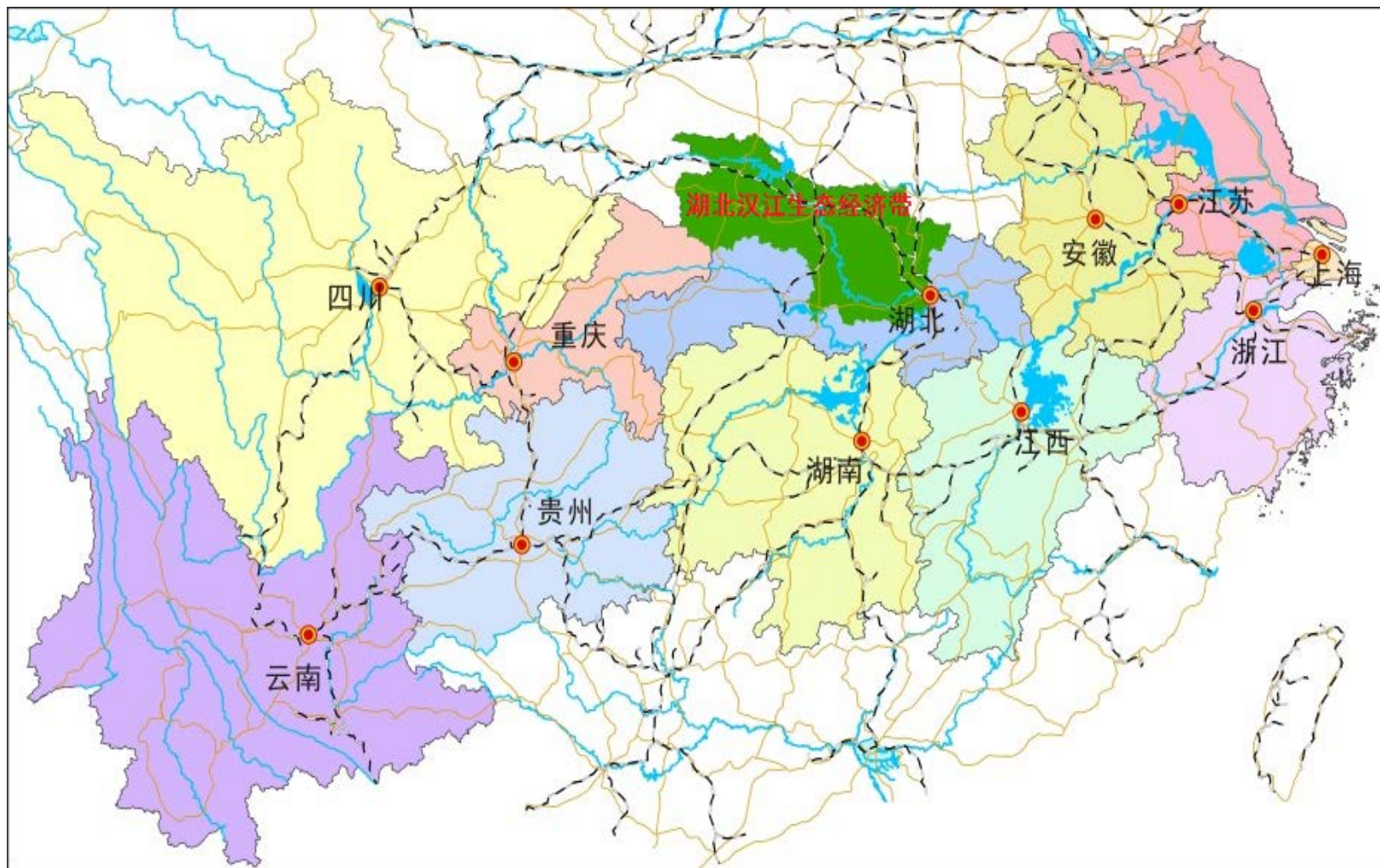


图2 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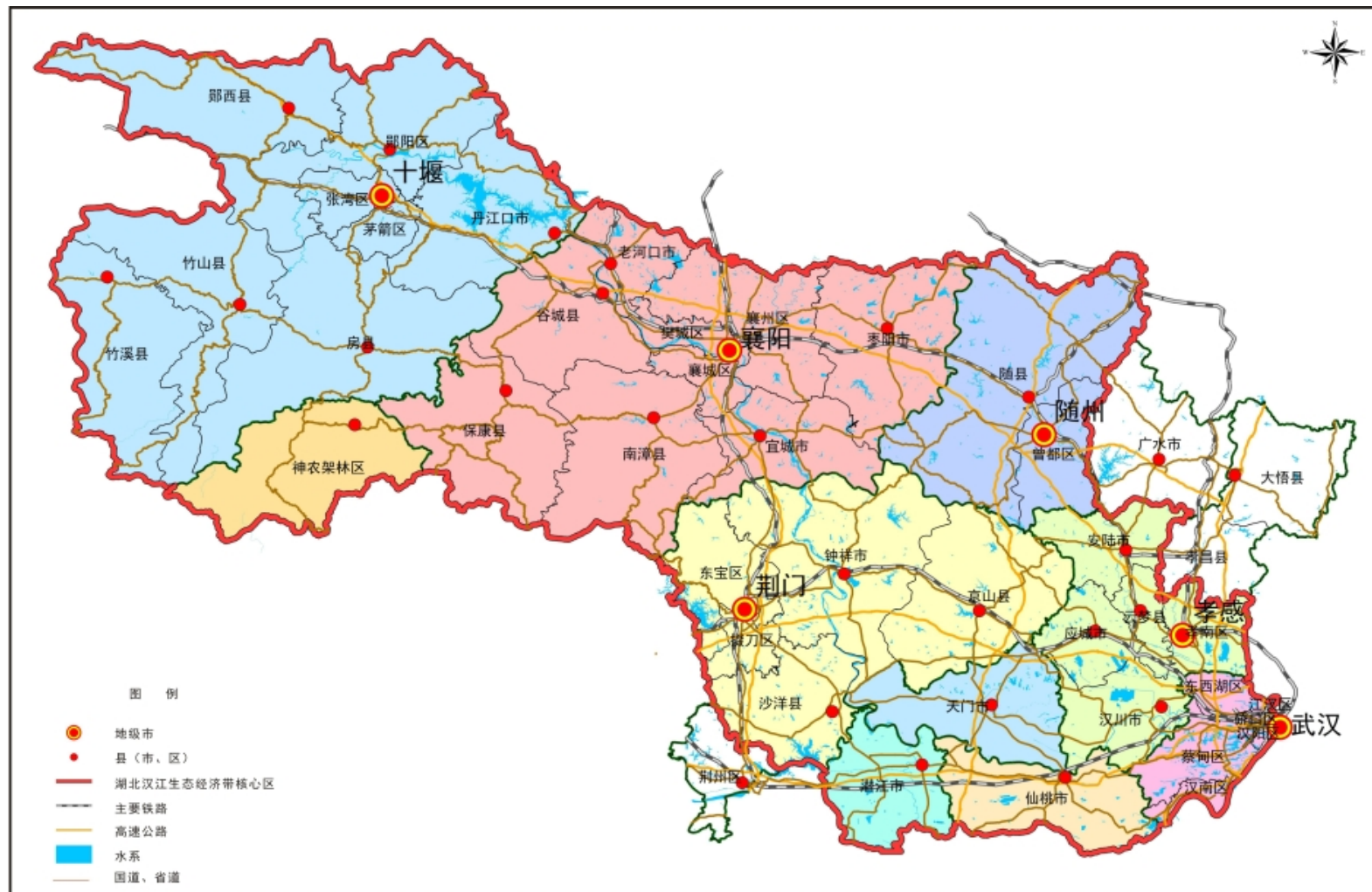


图3 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空间格局



图 6 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铁路网



图 7 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高速公路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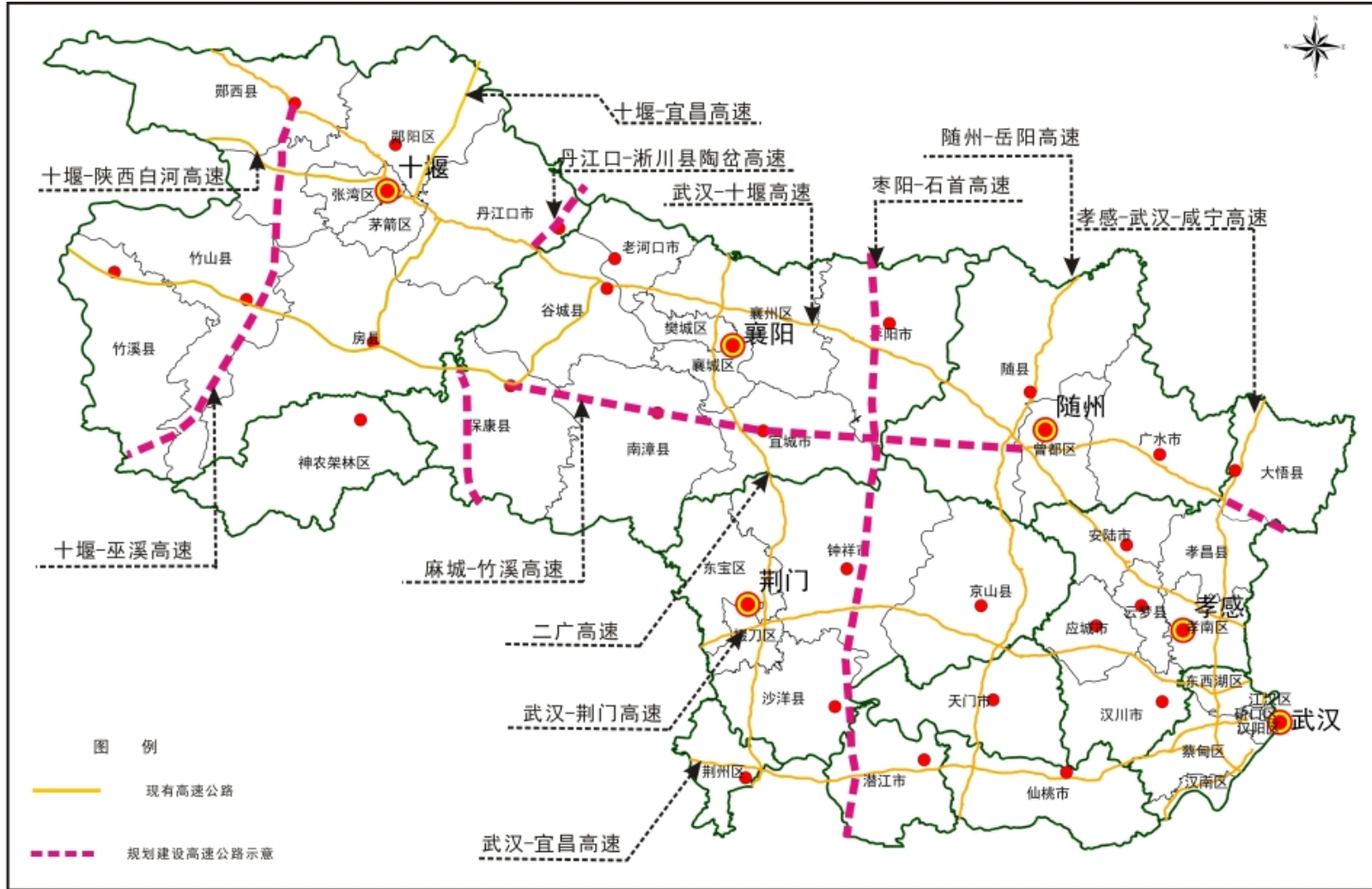


图 8 湖北汉江生态经济带现代农业布局

